

见，做好提案交办工作。在提案办理过程中，根据提案办理进度和情况随时提出意见建议，使提案交办更灵活、更高效。完善重点提案督办机制，9份重点提案由县政协主席会成员衔接督办，及时与承办单位、提案人对接，两办对各承办单位提出明确要求，做到办理前征求意见、办理中民主协商、办理后跟踪问效，确保重点提案的办理效果。完善宣传报道机制，县政协积极运用微信平台大力宣传提案工作，报道提案工作情况。进一步激发委员利用提案参政议政积极性，扩大提案工作影响力。创新机制，切实形成办理合力。把创新办理机制作为十一届四次会议以来做好提案办理工作的重点，并贯穿于提案办理全过程。积极探索创新，开展提案办理监督性视察。为使提案人全面了解提案办理效果，城建、发改、卫健等承办单位邀请县领导、提案人参加，认真组织提案办理监督性视察活动6次，有效促进提案的办理。开展民主监督提案办理，将提案办理工作融合到民主监督中，民主监督又反过来渗透到提案办理各个环节，从而达到民主监督的目的。

【文史资料整理】 充分发挥文史资料“存史、资政、团结、育人”的作用，总结和积累十届政协文史资料工作的好经验、好做法，采取深入基层收集、书函形式征集等方式，加大第七辑文史资料的收集、整理、考证等基础性工作。

重要会议

【政协委员全体会议】 4月24—26日，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得荣县第十一届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召开。县委、县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政府、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领导应邀列席会议，大会执行主席阿称主持会议。大会应到委员97名，因事因病请假24名，实到会委员73

名，符合《政协章程》的规定。大会审议通过政协得荣县委员会第十一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以及政协得荣县第十一届委员会提案委员会关于十一届四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



召开党员大会

【政协主席会议】 2020年，政协十一届得荣县委员会召开主席会议7次。3月18日，召开政协十一届得荣县委员会第25次主席会议。县政协主席阿当扎西传达州十三届四次全会精神和州政府工作报告精神；县政协副主席达瓦次仁传达甘孜州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电视电话会议精神；确定办公室财务签字人员（因原办公室工作人员请产假）；县政协主席阿当扎西强调有关工作。4月7日，召开政协十一届得荣县委员会第26次主席会议。审议通过《政协十一届四次全委会的常委会工作报告》；审议通过《政协十一届四次全委会提案工作报告》；审议十一届四次全委会会议议程以及其他相关事宜。5月7日，召开政协十一届得荣县委员会第27次主席会议。政协主席阿当扎西传达州政协主席会会议情况和内容，提出相关要求；请办公室准备好2020年工作要点和协商计划，待下次召开主席会审议。5月19日，召开政协十一届得荣县委员会第28次主席会议。县政协副主席达瓦次仁提交政协得荣县委员会2020年工作要点，2020年度协商计划并向参会人员争取意见建议；县政协提案法制委

主任泽仁志玛通报提案交办情况；县政协副主席达瓦次仁通报提案审查情况；财务室通报2020年财政预算情况。6月17日，召开政协十一届得荣县委员会29次主席会议。通报全州文史专题培训会的基本情况；县政协主席阿当扎西传达州政协副主席龚建忠的讲话精神，强调出版第七辑文史资料的要求并征求参会人员的意见。8月24日，召开政协十一届得荣县委员会第30次主席会议。县政协主席阿当扎西传达政协甘孜州十三届第二十一次常委会会议精神，传达学习“全国两委精神”，传达省政协十二届第十次会议主要精神、省委第十一届七次会议及州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精神，传达彭清华书记在甘孜州调研在常态化疫情防控中抓实“六稳、六保”工作，确保藏区群众幸福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传达州人民政府关于全州生态农业发展及助推脱贫攻坚的情况通报。9月14日，召开政协十一届得荣县委员会第31次主席会议。传达学习得政法〔2020〕92号文件精神；研究部署召开常委会相关事宜；讨论增补委员；通报财务清理，财会上的相关收支情况。

【政协常委会议】 2020年，政协十一届得荣县委员会召开常委会议4次。4月16日，召开十一届政协第11次常委会议。应到常委18人，实到11人。专题协商《得荣县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方案》。4月16日，召开十一届政协第12次常委会。应到常委18人，实到11人。审议通过十一届四次常委会工作报告，审议提案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会议议程、日程、大会主席团建议名单、大会执行主席团建议名单等事宜。10月13—14日，召开十一届政协第13次会议。应到常委18人，实到17人。传达学习全国政协十三届三次全会精神，传达学习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精神等内容；县人民政府领导分别通报2020年得荣河长制和生态建设推进情况；审议增补政协得荣十一届委员事宜；如何提高政协委员

参政议政、民主监督、政治协商进行座谈；县政协主席讲话。12月22日，召开十一届政协第14次会议。应到常委18人，实到14人。县政协办公室主任徐道东介绍全委会两个报告起草情况；审议全会议程，十一届五次常委会报告、十一届以来提案工作报告。

职能履行

【政治协商】 常委会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中心工作，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提高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工作的质量，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积极的贡献。政治协商规范有序。发挥“协商机构”作用，积极搭建平台、完善制度，进一步规范政治协商的内容和机制，完善协商成果的反馈。五次全体会议期间，与会委员和列席会议人员以高度的政治自觉、饱满的政治热情、强烈的政治担当，分别审议常委会工作报告、提案工作报告，讨论政府工作报告和计划、预算报告以及法检“两院”工作报告，大家通过界别讨论、小组发言、提交提案和反映社情民意等多种形式，围绕全县政治、经济、文化、脱贫攻坚、社会事业以及生态文明建设等方面的重要问题和政协工作积极建言献策，主动协商议政、认真履行职能，提出许多有针对性、可行性、建设性意见建议130余条。坚持常委会议专题协商，召开4次常委会，紧紧围绕县委政府重点工作，就“脱贫攻坚”“经济运行”“提案办理”等重大问题开展专题协商，谈思路、提建议、谋对策。邀请相关部门负责人到会通报情况、听取建议意见，常委会议形成意见建议14条，交办相关单位承办。突出主席会议重点协商，召开主席会10次，聚焦县委总体工作格局，将履职重点放在事关改革发展全局性、战略性、前瞻性问题思考上，紧扣六大战略、实施“十三